



彼岸吹來「書話」風

李志銘 ◎ 文字工作者

◆ 書話：給人以知識，也給人以藝術

小說家蕭乾曾謂：不帶地圖指南的旅行流浪最是瀟脫。然而，就絕大多數一介凡人如你我來說，若要前往一處陌生異地踏查遊逛，事先最好還是備妥指南手冊為佳。同樣道理，其實愛書之人踏訪各地的蒐書行徑又何嘗不為如此？其堪當淘書「指南」參考作用者，除書店地圖以外，大抵尚不可漏缺「書話」一物。



· 《晦庵書話》

回想當初為尋找臺北舊書業相關資料，偶然間在圖書館發現中國老一輩文人唐弢在1980年出版《晦庵書話》（北京三聯書店）提及不少三〇年代禁書瑣憶及舊書業掌故而借出拜讀。針對所謂「書話」意涵，唐弢在序文裡開宗明義地表示：「需要包括一點事實、一點掌故、一點觀點、一點抒情氣息；它給人以知識，也給人以藝術的享受」。如此說法，大致點出了多數普通讀者為何迷戀書話文章的幾處重要理由。

從編排構成形式看來，作為箇中開山經典的《晦庵書話》每篇文章皆配有一幅相關的絕版書影圖像，圖文相映極其雅致，字裡行間盡以回溯舊書珍本輾轉流傳的書人書事為主調，行文語氣經常透著一股濃郁的歷史情懷，與臺灣向來品評新書出版的「書評」文類迥然不同。就在短短幾年內，因逢中國簡體字書店在臺灣市場迅速發展，很快我便陸續蒐得了鄭振鐸、周作人、黃裳、姜德明、阿英等老一輩書人談書、談版本、談收藏的各類叢書或單行本，乃至於陳子善、陳平原等晚近編纂「今人書話系列」，就連涉及「藏書史」、「過眼錄」、「版本學」等相關史料工具書亦不放過。



· 《愛書》、《書評書目》封面。

此類淵源自中國傳統藏書家題跋文體（如清代黃丕烈〈士禮居藏書題跋記〉）、並在西方現代圖書分類系統被列為「談書之書」（Book about book）的「現代書話」之所以能讓人投射認同情感乃至「上癮」，不為別的，只因它勾連起你我潛藏內心深處念茲在茲的純粹愛書情懷。

這般單純對書的迷戀，在當今臺灣書評媒體普遍凋零之下，似乎唯有從往昔絕版書刊如七〇年代《書評書目》、甚至是更早回溯至日治時代藏書家西川滿創辦《愛書》雜誌的故紙堆中尋覓了。

◆ 「玩書」之無用，是為大用

若要單擇一個動作詞彙道出「書話」文類引人入勝的菁華奧義所在，我以為取「玩書」一詞來詮釋應當是最貼切的了。

何謂「玩書」？舉凡與書相關的內容感悟、版本流傳、裝幀鑑賞、藏書印票、出版背景，乃至涉及書主自身買書、賣書、得書、失書、贈書、換書、訪書、曬書、藏書等面向，幾乎無處不可透過各式書話文字體嘗多采的淘書興味。

茲以「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於2008年發行一套五冊《煮雨文叢》（包括姜德明《金台小集》、柯衛東《舊書隨筆集》、劉福春《尋詩散錄》、趙國忠《聚書脞談錄》、謝其章《蠹魚集》）為例，便頗能讓人體會那種近乎拜物的玩書熱忱。該套叢書除了印製一般「平裝本」上市以外，有書商為了滿足某些雅好藏書者的個別需求，還特地另行商請裝幀師傅訂製高規格手工精裝版本（比如初版三千本當中挑一百本作精裝）以供書友紀念珍藏。這般作法，迄今已在彼岸中國讀書界形成了一股競逐風尚。

而另一個或許更讓臺灣讀者感到不可思議的是，我們幾乎難以想像某些愛書人士依戀「毛邊本」的那般癡迷程度，他們不僅熱衷蒐藏三〇年代以降的珍本期刊舊書，甚至就連晚近一兩年內剛出版的新書也都不忘附帶數冊「毛邊紀念版」分予書友解饞，簡直可用「無書不愛毛邊」來形容。

「你這書帶不帶毛邊」？這句話幾乎成了當今中國大陸書友們順口不離的必備問候語。

古往今來，熱衷嗜書玩書的騷人墨客因甘願自嘲為「玩物喪志」，往往被外界冠以書淫、書顛、書癡、書神、書魔、書仙、書妖、書怪等殊異名銜。大致上，綜論「書話」內涵最為不可或缺的鮮明特質，正是在於它極具顛覆傳統圖書正典（Canon）的稀、奇、古、怪。若說「書評」文章力求建構某種客觀言理、品評優劣的「文本詮釋」來形塑閱讀典範，那麼「書話」小品自當無疑貴在擺脫主流認知、進而抒發玩賞書物版本的主觀閑趣。

過去在「勤有功、嬉無益」的傳統教育理念下，所謂的「玩」（play，或稱「遊戲」），可謂與工作、學習等經驗相互違背，更遑論令人聯想到「讀書」。

如今看待「玩書」一事，那些向來恪遵「書香社會」之類冠冕堂皇理念的保守衛道人士不免對此狐疑：書是用來讀的、是傳遞學問知識的溝通媒介，甚至也是作為獲取「顏如玉」、「黃金屋」的一道功利門徑，怎可拿來「玩」呢？

殊不知，遊戲（play）作為人性（human nature）一項基本驅力，自古人類社會文明其實都是在「遊戲」的原始土壤中生根開展的。二十世紀荷蘭歷史學家暨語言學家惠欽格（J. Huizinga，1872-1945）即主張：「人是遊戲的動物」。他認為遊戲不僅是一種文化現象，同時也是人類精神創造能力的體現。換言之，文明不只是來自於遊戲，甚至它本身就在遊戲當中從未離開過，



諸如語言、神話等原型活動（archetypal activities）皆處處可見遊戲的「滲入」。其中，當然更還包括了書。

透過對於書物熱忱的生命表述，愛書人得以避開了現實世界裡的功利價值、朝向另一處屬於藏書狂（Bibliomania）的幻想世界遁逃。諸如此類以書為質的單純遊戲，其背後並無挾帶著任何不為人知的政治目的，它也不會意圖進行教化宣傳，唯一目的就只有遊戲本身——一種根源自藏書之愛的「愉悅感召」（happy inspiration）。

◆ 古舊書刊，凝結了歷史記憶的印刷載體

從時間序列上，「書評」主要是觀照現在（Present），但「書話」卻是不斷迂迴糾結於過去（Past）與當下之間。就「玩書」而論，版本尤其要舊，方有可玩之處。

書話文章於近年中國大陸的興起與風行，有賴其特殊生成的時代背景。從歷史發展軌跡來看，書話可謂反映了中國讀書界經歷六、七〇年代文革毀書浩劫而亟待重拾復古情懷的集體文化現象，另外在商業層面同時亦有來自九〇年代中國舊書拍賣市場的推波助瀾。待政治開放改革過後，昔日遵奉「破四舊」行動期間上繳給國家的私人圖書文物一併歸還原主，人書歷劫多年再度重逢自是千言萬語難以道盡，此際適逢民間「書禁」大開，時興「書話」熱潮便也隨之沛然難擋了。

從禁制到解禁，宛若鴻溝深隔的人書際遇不禁讓我想起中國導演江海洋執導《高考一九七七》電影裡的那幕「偷書」橋段。劇中主角強子為了找到複習資料參加自文革禁絕後難得首度開放的（大學）高考，於是冒著被抓的危險夥同友人潛入積滿灰塵貼滿封條的縣圖書館裡偷書。在一處封閉的庫房裡，所有的書都被打入冷宮，橫七豎八地捆在那裡。

就在這麼書堆塵埃底下，凝結著書荒年代被壓抑封存的歷史記憶，以及那渴求已久而近在咫尺的知識與自由。

源自文革時期橫遭當權者割裂、人們對於民初歷史的那份陌生與好奇，不惟使得當前中國出版界相當注重各種基本史料彙整工作，就連諸多專業學者及業餘藏書人士撰寫書話文章裡也經常提到各種海內孤本甚具闕漏補遺的史料價值。

比較起國民黨政府於五、六〇年代在臺施行圖書查禁的戒嚴景況，由於同時期牯嶺街舊書攤文化的繁盛發展，所謂「禁書」，不過是存在於檯面上的表象，真正流通書籍交易的生命力早已在檯面下流動如暗潮洶湧。只要讀者肯花時間逛舊書攤耐心尋覓，幾乎沒什麼書完全弄不到手——即使是禁書。

相較於文革年代因無書可讀而致「偷書」的中國知青，臺灣讀者回味過去「雪夜閉門讀禁書」之種種行徑無疑予人一種憶苦思甜的幸福感。可就另一角度來看，當今人們透過舊書拍賣

市場試圖以收藏珍本典籍、撰寫書話文章來搶救與保存歷史的那份淳淳情感，往往也就普遍不如前者來得痛切了。

◆ 愛書蒐書，作為一種現代時尚消費

1961年，加拿大媒體理論家麥克魯漢（Marshall McLuhan，1911-1980）撰成《古騰堡星系》（*The Gutenberg Galaxy: The Making of Typographic Man*）一書表示：近代印刷術的出現，改變了中古世紀以來強調口語聽覺的傳播媒介，而讓人們將所有閱讀經驗都化約在視覺感官整合之下。從文字與圖像發展的整體趨勢來解讀，眼前正是講究「視覺系」文化當道的多媒體時代。

但凡「書話」篇章，大多皆附有所謂「書影」圖頁。透過展示封面圖像帶來的視覺感受，即為一種「愛書」唯物主義，其不僅提供書友「望梅止渴」以解書饑之飢，同時也更召喚著廣大讀者渴盼戀慕書物裝幀形貌的美感經驗。而相對在舊書市場上，比起單單只印有文字的印刷書，內容附有名家插圖或木刻畫作的圖文版本無疑更屬價值不斐。如此看來，部分「書話」本身其實是頗以視覺作為主要取向。

圍繞著抒發感性的人書情事為主軸，其間並自由穿插相關歷史考據或版本鑑藏的敘事閒筆，「書話」體裁可謂適切地反映了書友們以書結緣、相互分享的一門「同人書寫」，從文字想像到具體情境推而廣之，乃至於在其周遭聚集形成了一個以共享「玩書」樂趣為前提的「遊戲社群」（play-community）。

在這彼此氣味相投而兼容匯聚的遊戲小圈圈裡，大夥看待「書」的態度自是與一般日常生活價值有所不同，探求個人獵書、蒐書、藏書的特殊意義也迥然異於純屬商業交易的買書行徑，甚至已然塑造出一種讓人嚮往追求的「時尚消費」型態。處在此一氛圍底下，人們往往會主動地去學習參與，並且樂在其中。

或許，這才是倡議現代社會讀書風氣的最高明境界。

伴隨著近代西方工業科技文明急速擴張，人們開始意識到當代教育和大眾媒體對於精神文化造成的無形傷害。就圖書出版業來說，由於受到市場強大的勢利浪潮所影響，一些出版者只汲汲於追求前未所見的新奇形式，不知挖掘深沈累積的精神內涵，甚至一味拘謹揣測讀者意圖的結果，反倒扭曲了原有的創造熱忱並使之退化，遂使整體書籍內容變得更加浮誇。

無論是站在生產端的書商或是消費端的讀者，體嚐「玩書」遊戲精神的喪失，盡皆反映著當代臺灣社會逐漸流失且為人們所漠視的某種珍貴價值。

就書的存在意義而論，即便「書話」文章能夠毫無拘束地（或嚴肅、或媚俗、或詼諧）展露個人嗜書情感與私家藏書品味，但它最為長久可貴之處，其實是讓更多以往被主流媒體所長期忽略、那些不同流俗的絕版舊書重新現身（附帶封面書影）在讀者面前。



在彼岸中國人民眼中作為「時尚城市」的臺北，雖然整體商業文化環境相對成熟，但令人深感諷刺的是，這幾十年來臺灣圖書市場始終仍無法避免沉溺於採用低廉折扣、削價競爭等惡性循環。於今藉由「書話」出版型態衍生相關書人遊戲文化的借鑑與刺激，與展出晚清至民初的珍貴文學期刊，讓人們在懷舊書香中，進而更加珍視書的存在價值。（注）不知臺灣讀者普遍沉寂已久的愛書意識是否能夠由此逐漸覺醒？

因愛書而蒐書，不惟是老一輩文人藏書家的專屬權利，更可以是當今青年讀書世代投身於歷史鑑藏趣味的一則新興時尚活動。

注釋

- 此處所提展覽，係指「五四光影——近代文學期刊展」，相關資訊如下。

五四光影——近代文學期刊展

五四，中國近代史上光與影交會的一瞬，傳統與現代相互激盪，所迸發的能量與熱情，至今未散……

晚清時期，《新小說》、《繡像小說》、《月月小說》、《小說林》並稱為「清末四大小說雜誌」，而出版《小說林》的「小說林社」，更是近代中國第一家以出版小說為主的出版機構；1915年由陳獨秀在上海所創立的《新青年》，宣揚「德先生」、「賽先生」的民主科學思想，是五四時期的重要刊物；1932年，林語堂創辦了《論語》雜誌，提倡幽默小品文，這位擁有赤子之心的才子因而被稱為「幽默大師」；1943年，張愛玲的小說處女作《沉香屑》發表在《紫羅蘭》雜誌上，讓更多人走進了她的世界，從此為這位奇女子的文采傾倒……。

2009年，藉由展出晚清至民初的珍貴文學期刊，希望能讓您在懷舊的書香中，細細體會那個年代的理性與感性。

展期：2009/7/31-2009/9/6，週二到週日14:00-20:00

地點：舊香居B1（臺北市大安區龍泉街81號）